

合同编号:

技术服务合同

(土壤氡浓度及噪音检测)

项目名称: 黄圃镇中糖生活区危旧房改造(一期)工程土壤氡
浓度检测及噪音检测技术服务

(甲方): 中山市冠中投资有限公司

(乙方): _____

签订地点: 广东省中山市

签订日期: 2026 年 月 日

因工程建设需要，甲、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国家、省市的有关规定，本合同双方就黄圃镇中糖生活区危旧房改造(一期)工程土壤氡浓度检测及噪音检测的技术服务工作，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服务内容、方式和要求：

1、服务内容: 根据国家和地方相关规范和检测方案的要求对该工程的土壤氡浓度、噪音进行检测，出具正式检测报告。

2、服务方式: 有偿技术服务。

3、服务要求: 乙方按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。

二、双方的义务：

1、甲方的义务：

(1) 会同当地建设工程主管部门提出检测区域；

(2) 向乙方提供以下资料：

A、所需检测区域的图纸；

B、土壤氡浓度检测委托单

C、噪音检测委托单

(3) 提供满足现场试验的场所

2、乙方的义务:

(1) 参照以下国家标准, 由乙方根据工程现场实际情况进行检测并出具正式检测报告:

《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》
GB50325-2020;

(2) 及时向甲方提供土壤氡浓度、噪音不符合检测正常进行条件的信息;

(3) 按时完成检测工作, 如有特殊情况应及时通知甲方并协商解决;

(4) 出具正式检测报告, 报告一式三份。

三、履行期限、地点和方式:

1、履行期限: 从检测人员和设备进场开始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现场检测工作, 完成现场检测工作后 7 个工作日内出具检测报告给甲方。因客观条件导致工作不能进行时, 经双方协商确认后, 履行期限相应顺延。

2、履行地点: 中山市黄圃镇新明南路中糖生活区

3、履行方式: 有偿技术服务。

四、检测费用和支付方式

1、检测费用

序号	项目名称	点位数 (点)	含税综合单价 (元/点)	合计 (元)
1	氦浓度检测	80 点	100	8000
2	噪音检测	5 点	2500	12500
3	合计	20500 元		

注：以上检测点位数量仅为预估工作量，具体以实际检测为准。

2、支付方式:

1. 乙方完成现场检测后，向甲方提交请款申请、发票和检测报告等请款资料，甲方收到乙方上述请款资料具备付款条件后 15 日内支付所有检测费用。

2. 本合同为单价合同，包含乙方人员的薪金、保险、车辆、水电等所有费用，最终结算按工程实际发生的工作量及报单价下浮后的单价据实核算。

五、争议的解决办法:

1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，双方应当协商解决，也可请求当地建设主管部门进行调解。

2、当事人不愿协商、调解或者协商、调解不成的，双方商定采用司法程序起诉至中山市人民法院解决。

六、其它：

1、正式检测时间由委托方发函通知确认，届时甲方务必按本合同的要求完成试验必须的准备工作，否则因此而延误检测工作时，责任由甲方自负。

3、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日起生效

2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贰份，具同等法律效力。

4、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本页为签署页

发包人名称：（盖章）

承包人名称：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（签字）

法定代表人：（签字）

签订日期：2026 年 月 日

签订日期：2026 年 月 日

联系地址：中山市石岐区凤鸣路 联系地址：

兴中广场 B2 座 5 楼办公室

联系人：黄崇健

负责人：